

河南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场地租赁项目（二次） 磋商公告

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河南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就河南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场地租赁项目（二次）磋商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单位参加磋商。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 1.1 项目名称：河南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场地租赁项目（二次）
- 1.2 项目编号：SNSXX24FC0025

二、项目简要说明

2.1 项目概况：选择能提供集中办公租赁服务的供应商，为河南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集中办公租赁服务（含装修和办公家具）。

2.2 租赁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合同期满前三个月，双方均可提出合同期满无条件终止合同，甲、乙任何一方决定不再续约，应于上述期限届满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双方于上述期限届满之时进行结算、交接工作。

2.3 质量标准：租赁场地应符合国家规范合格要求，并最终通过采购人验收。

2.4 项目预算金额：三年预算总金额约人民币2950万元（含场地租赁费、物业管理费、水费、电费、中央空调使用费、车位租赁费等）。

2.5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2.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一个标段。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2 供应商应承诺提供的租赁办公场地，在交付采购人使用时，须通过当地公安消防监督管理部门审核（自行承诺）。

3.3 供应商所提供租赁服务的办公场地的产权须归属供应商，或该办公场地产权所有人授权供应商进行投标（提供产权归属证明材料，须与供应商单位名称保持一致，供应商获得产权所有人的授权书，且授权期限完全覆盖采购人承租期限），或供应商提供租赁服务的办公楼已取得土地不动产证（土地不动产所有权人名称应与供应商名称一致），拟出租的楼盘已经建好尚未出售，并通过了建设局签发的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已满足装修出租条件（供应



商须提供土地不动产证、工程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等与项目相关的资料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同时，承诺出租给采购人的场地尚未出售，确保租赁使用权至少6年不变，若磋商成功相关承诺将在协议中进一步明确约定）。

3.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第三方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包含“三表一注或四表一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份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6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企业承诺函）。

3.7 信誉要求：

3.7.1 供应商（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无行贿犯罪记录（自行承诺）。

3.7.2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提供相应查询页截图（最终以开标现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

3.7.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最终以开标现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

3.8 本项目不接受被采购人纳入黑名单的供应商（已解除黑名单的除外）；不接受挂靠、借用别家公司资质参与磋商；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转包、分包。

四、磋商文件的获取

1. 磋商文件领取时间、地点：2024年09月29日起，至2024年10月10日止【上午8:00时-12:00时，下午14:30时-17:30时（北京时间，下同，法定节假日除外）】。

2. 领取地点：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郑州市电厂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6号楼B座6楼）。

3. 购买磋商文件须提供的资料：①有效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被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如有委托代理人的，应提供附件1-1资料；若无委托代理人，应提供附件1-2资料）（加盖公章）；②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中的相关资料的复印件一套（加盖公章）；③文件领取表。供应商也可将所应携带资料发送至邮箱，并电话告知采购代理机构（0371-86688491（转620））。

授权委托书及文件领取表详见附件1、2。

注：采购代理机构对潜在供应商提供的资料不作为最终审查。资格最终审查将在评标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

4. 磋商文件售价：350元人民币/合同包（售后不退）。

本项目采用银行公对公转账方式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转账时备注供应商名称全称+项目编号（若采用个人账户转账，后续不再开具发票）。

单位名称：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行郑州北环路支行

账号：4110 624 000 1801 000 5642

行号：301491000769

五、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

5.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10月14日09时30分。

5.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开启地点）：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开标室（2）（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31号，新华书店广场B座4层）。

5.3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农商银行联合银行股门户网站》上发布，其他网站转载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本次采购联系事项

采购人：河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曹老师

联系电话：0371-67508137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农业东路99号

采购代理机构：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本项目联系人：崔丹、张志慧

地址：郑州市电厂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6号楼B座6楼

联系电话：0371-86688491（转620）

传真电话：0371-86688491

电子邮箱：hxzxzbb@163.com

2024年09月27日

附件 1-1:

授 权 委 托 书 (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

我_____系_____ (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同志为我单位代理人, 以本单位的名义办理 河南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场地租赁项目(二次)(项目编号: SNSXX24FC0025) 事宜。代理人在本项目招标、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我均予以承认。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附件: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日期: 2024 年 月 日

附件 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

供应商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 年 月 日



附件 2

河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场地租赁项目（二次）

磋商文件领取表

领取时间：____年__月__日 包 段：____/____

联系 人：____ 手 机：____

公司电话：____ 电子邮箱：____ □

供应商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身份证号：	
被授权委托人	姓名：	身份证号：	
授权委托书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供应商资格要求的相关资料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磋商相关文件领取情况			
领取内容	领取时间	领取人	联系方式
磋商文件			

注：请详细填写“领取时间、领取人、联系方式”，表格中如有其他格式不适用，可划“/”。

